

享受加分、少数民族照顾政策考生的资格确认流程

一、相关政策

根据《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第五十条、第五十九条：

工作单位和户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，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，可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。

参加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三支一扶计划”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“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”等项目服务期满、考核合格的考生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

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，达到报考条件后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纳入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招录的，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。

参加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”项目服务期满、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，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，初试总分加15分。

加分项目不累计，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。

二、申请流程

1、资格审核材料

类别A、我校少数民族照顾政策（不含“少数民族骨干”专项计划）：①《2022年全国硕士招生考试享受加分、照顾政策考生资格申请表》②身份证③户口簿首页、本人页（及涉及到本人信息的其他页）④工作单位证明（需明确单位所在地、考生身份、考生目前与单位的劳动关系及毕业后定向就业意向）。

类别B、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三支一扶计划”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“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”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”加分：①《2022年全国硕士招生考试享受加分、照顾政策考生资格申请表》②身份证③项目合同及考核合格相关材料。

类别C、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加分（不含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）：①《2022

年全国硕士招生考试享受加分、照顾政策考生资格申请表》②身份证③本科毕业证书(往届)或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(应届)④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。

2、**具备资格的考生**将上述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**Hityzb#126.com** (发信时将#替换为@)。邮件命名方式为：类别码_考生编号_姓名。例：张三符合 类别 A 少数民族照顾政策，则邮件名为“A_102131000009999_张三”。考生必须在限定期限内提交申请材料，逾期视为考生放弃该权益，申请不予受理。

3、研招办审核材料后，如确认考生具备享受相关政策的资格，将通知学院在复试组织工作中对考生执行相关政策。

4、后续考生还需按要求提供原件进行复查。如发现弄虚作假，取消复试及录取资格，并追究相关责任。

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享受加分、照顾政策考生资格申请表

报考学院		报考专业		研究方向			
考生编号		姓名		身份证号			
初试成绩	政治	外语	业务课 1	业务课 2	总分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请勾选	照顾政策或加分项目		要求		考生相关情况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少数民族照顾政策		工作单位和户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,且定向就业单位为原单位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。		户口所在地		单位所在地
					民族		参加工作时间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		参加项目服务期满、考核合格(或称职以上),3年内参加考试。		项目结束时间		项目地点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“三支一扶计划”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“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”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”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		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,达到报考条件后,3年内参加考试。		入伍时间		本科入学、毕业时间
					退役时间		
考生手写签名:							